富国高端制造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	2019年03月29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3月2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

1.2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富国高端制造行业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0513
交易代码	前端交易代码：000513 后端交易代码：00051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06月20日
基金管理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15,814,201.12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高端制造行业相关股票，通过精选个股和风险控制，力求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的方式进行大类资产配置，根据对宏观经济、市场面、政策面等因素进行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分析研究，确定组合中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主动投资的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赵璞	田菁
	联系电话	021-20361818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public@fullgoal.com.cn	tianqing1.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105686,4008880688	010-67595096
传真		021-20361616	010-66275853

注：公司已于2019年03月28日发布《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裴长江先生自2019年03月27日起担任公司董事长。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fullgoal.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16-17层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注：信息披露报纸为截止至本报告期末信息。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40,222,890.51	10,644,872.43	-118,500,567.96
本期利润	-234,661,977.62	206,712,110.68	-300,434,308.0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5434	0.3690	-0.428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1.46%	27.78%	-25.69%
3.1.2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656	0.1704	0.136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98,007,990.61	840,946,984.26	860,975,821.0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98	1.748	1.368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10%	1.80%	-9.63%	1.32%	-5.47%	0.48%
过去六个月	-20.35%	1.66%	-11.86%	1.19%	-8.49%	0.47%
过去一年	-31.46%	1.57%	-21.06%	1.07%	-10.40%	0.50%
过去三年	-34.93%	1.68%	-20.38%	0.98%	-14.55%	0.70%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今	19.80%	2.10%	34.25%	1.27%	-14.45%	0.83%

注：根据基金合同中投资策略及投资限制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

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中证800指数是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的综合反映沪深证券市场内大中小市值公司的整体状况的指数。中证800指数的成份股由中证500指数和沪深300指数成份股一起构成。本基金管理人认为，该业绩比较基准目前能够忠实地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每个交易日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再平衡处理，1日收益率（benchmarkt）按下列公式计算：

benchmarkt =80%* [中证800指数t/ (中证800指数t-1)-1] +20%* [中债综合指数t/(中债综合指数t-1)-1]；

其中，t=1，2，3，···，T，T表示时间截至日；

期间T日收益率（benchmarkT）按下列公式计算：

benchmarkT =[∏Tt=1(1+benchmarkt)]-1

其中，T=2，3，4，···；∏Tt=1(1+benchmarkt)表示t日至T日的(1+benchmarkt)数学连乘。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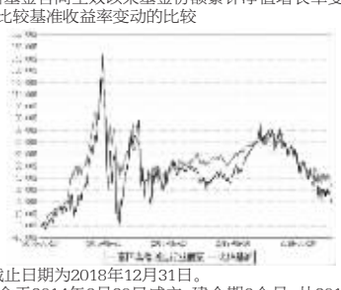

注：1、截止日期为2018年12月31日。

2、本基金于2014年6月20日成立，建仓期6个月，从2014年6月20日起至2014年12月19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2014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注：过往三年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1999年4月13日获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首批十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于2001年3月从北京迁址上海。2003年9月，加拿大蒙特利尔银行（BMO）参股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工商变更登记办理完毕，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为国内首批成立的十家基金公司中，第一家中外合资的基金管理公司。

目前，公司注册资本金5.2亿元人民币，股东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加拿大蒙特利尔银行及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在北京、成都、广州设立有分公司，并全资设有两家子公司——富国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和富国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公司拥有公募基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社保、企业年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等基金公司全部业务牌照。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富国天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富国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中证智能汽车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上证综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其联接基金、富国天利增长债券投资基金、富国目标收益一年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富国中证10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富国全球科技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富国鑫旺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富国富钱包货币市场基金等一百二十四只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毕天宇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4-06-20	-	18	硕士，曾任中国燕兴桂林公司汽车经营部经理助理；中国北方工业上海公司经理助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2002年3月至2005年10月任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2005年11月至2007年4月任汉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07年4月至今任富国天博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年6月起兼任富国高端制造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6月至2017年10月兼任富国通胀通缩主题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2月起兼任富国城镇发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兼任权益投资副总监，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厉叶淼	本基金前任基金经理	2015-08-10	2018-10-24	8	硕士，自2011年3月至2013年4月在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研究员；自2013年4月至2015年8月在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助理行业研究员、行业研究员；自2015年8月至2018年10月任富国高端制造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2月起任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8年11月起任富国产业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1、上述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确定的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涵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富国高端制造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富国高端制造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以尽可能减少和分散投资风险、力保基金资产的安全并谋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收益为目标，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法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内部的《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流程化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信息知情权、均等交易机会，并保持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

事前控制主要包括：1、一级市场，通过标准化的办公流程，对关联方审核、价格公允性判断及证券公平分配等相关环节进行控制；2、二级市场，通过交易系统的投资备选库、交易对手库及授权管理，对投资标的、交易对手和操作权限进行自动化控制。

事中监控主要包括组合间相同投资标的的交易方向、市场冲击的控制，银行间市场交易价格的公允性评估等。1、将主动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列为限制行为，非经特别控制流程审核同意，不得进行；对于同日同向交易，通过交易系统对组合间的交易公平性进行自动化处理。2、同一基金经理管理的不同组合，对同一投资标的采用相同投资策略的，必须通过交易系统采取同时、同价下达投资指令，确保公平对待其所管理的组合。

事后评估及反馈主要包括组合间同一投资标的的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合理性分析评估，以及不同时间窗口下（1日、3日、5日）的季度公平性交易分析评估等。1、通过公平性交易的事后分析评估系统，对涉及公平性交易的投资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分析对象涵盖公募、年金、社保及专户产品，并重点分析同类组合（股票型、混合型、债券型）间、不同产品间以及同一基金经理管理不同组合间的交易行为，若发现异常交易行为，风险管理部视情况要求相关当事人做出合理性解释，并按法规要求上报辖区监管机构。2、季度公平性交易分析报告按规定经基金经理或投资经理签字，并经督察长、总经理审阅签字后，归档保存，以备后查。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在同向交易价差分析方面，公司采集连续四个季度，不同时间窗口（1日内、3日内、5日内）的同向交易样本，在假设同向交易价差为零及95%的置信水平下，对同向交易价差进行t分布假设检验并对检验结果进行跟踪分析。分析结果显示本投资组合与公司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在同向交易价差方面未出现异常。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基金严格遵守公司的相关公平交易制度，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公司旗下管理的各投资组合在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的控制方面，报告期内本组合与其他投资组合之间，因组合流动性管理或投资策略调整需要，出现7次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金融去杠杆、中美贸易摩擦持续升级无疑是对2018年中国股市影响最大的两个因素。前者使得前几年积累的金融泡沫消退，P2P网贷跑路、上市公司股东质押爆仓等现象频出。后者进一步加大市场对中国经济长期前景的担忧。受此影响，沪深股市各类指数均出现较大程度下跌，沪深300指数下跌25.31%，创业板指下跌28.65%。

就具体行业来看，上半年表现突出的以白酒为代表的消费和以疫苗、创新药为代表的医药两大板块下半年则跌幅较大，中信医药指数上半年上涨4.46%，下半年则下跌29.76%。中信食品饮料指数上涨1.8%，下半年则下跌21.79%。全年维度来看，只有低估值的银行板块跌幅10%左右，市场整体机会不大，悲观情绪持续蔓延。

高端制造基金净值全年主要受损于仓位高和重仓股表现差两个因素。过去一整年，市场的单边下跌对股票型基金和坚持淡化时机选择的基金都是一个巨大的挑战。我们认为，这一策略从长期来看虽然没有问题，但通过组合管理分散和控制风险，适当减少下跌市场中基金的跌幅是有必要的。

导致18年净值下跌幅度较大的最大因素来自于我们重仓个股的选择以及持股比例。期初组合中，我们持仓前10的个股中有4个股票跌幅超过40%，最大跌幅达64%。尽管我们积极调整，也阶段性地抓住了不少机会，在市场整体机会不大的背景下，这些调整对净值贡献不大。

需要指出的是，重仓个股中不少是我们看好并愿意长期持有的个股，由于市场或者宏观预期改变导致股价大幅波动，公司核心竞争优势并未实质性变化。如何降低类似现象对组合波动的影响是接下来我们需要认真总结和反思的。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198元；份额累计净值为1.198元；本报告期，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1.4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1.0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从统计局最新公布的宏观数据来看，2018年GDP增长6.6%，国内经济处于合理运行区间。虽然全年数据稳定，但市场关注的焦点主要集中在短期中美贸易谈判进展以及上半年中国经济增长是否低于预期。

我们看到，中央在今年的经济工作会议中提出强化逆周期调节，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而政府从去年下半年不断出台了下调准备金率、放松资管新规、加大财政支持等措施，而今年地方债提前发行、银行永续债推出等措施都无疑表明，政府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提振市场信心的决心和力度。

我们认为，贸易战短期难以解决，经济降速也符合经济发展规律，只要我们自身不乱，保持稳定态势，中国经济增长的韧性依旧，从速度型向高质量发展的空间巨大。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估值指引的相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对估值程序的相关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日常估值的账务处理、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由基金管理人独立完成，并与基金托管人进行账务核对，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进行收益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相关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发现个别监督指标受市场影响被动超出监督比例，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审计的注册会计师出具的是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富国高端制造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17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39,853,183.48	65,328,652.84
结算备付金	811,156.71	1,213,121.44
存出保证金	134,613.84	191,263.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8,683,875.80	776,414,892.67
其中：股票投资	456,172,629.40	772,445,792.67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2,511,246.40	3,969,1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1,203,418.37
应收利息	9,503.13	16,781.79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97,817.34	386,676.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499,590,150.30	844,754,806.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17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189,712.23	1,655,133.59
应付管理人报酬	658,931.43	1,072,122.67
应付托管费	109,821.91	178,687.1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343,212.76	617,466.30
应交税费	16.52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280,464.84	284,412.44
负债合计	1,582,159.69	3,807,822.12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415,814,201.12	481,027,141.39
未分配利润	82,193,789.49	359,919,842.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8,007,990.61	840,946,984.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9,590,150.30	844,754,806.38

注：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1.198元，基金份额总额415,814,201.12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富国高端制造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7年01月0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一、收入	-219,481,651.64	226,757,436.99
1.利息收入	475,423.12	676,896.52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429,352.33	577,062.44
债券利息收入	1,116.32	1,730.28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4,954.47	98,102.80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5,838,688.16	29,332,347.9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33,531,513.25	21,759,383.63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452,589.89	1,187,472.9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投资收益	-	-
股利收益	7,240,238.20	6,385,491.36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4,439,087.11	196,067,238.25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320,697.51	680,955.32
减：二、费用	15,180,325.98	20,045,326.31
1. 管理人报酬	9,867,957.71	12,666,114.00
2. 托管费	1,644,659.63	2,111,018.97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3,380,478.26	4,977,941.02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税金及附加	3.22	-
7. 其他费用	287,227.16	290,252.3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4,661,977.62	206,712,110.6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4,661,977.62	206,712,110.68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富国高端制造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81,027,141.39	359,919,842.87	840,946,984.26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34,661,977.62	-234,661,977.6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65,212,940.27	-43,064,075.76	-108,277,016.0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61,586,424.46	34,102,008.49	95,688,432.95
2.基金赎回款	-126,799,364.73	-77,166,084.25	-203,965,448.9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15,814,201.12	82,193,789.49	498,007,990.6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7年01月0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29,390,905.32	231,584,915.77	860,975,821.0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06,712,110.68	206,712,110.6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48,363,763.93	-78,377,183.58	-226,740,947.5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72,503,497.29	41,764,892.94	114,268,390.23
2.基金赎回款	-220,867,261.22	-120,142,076.52	-341,009,337.74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81,027,141.39	359,919,842.87	840,946,984.26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陈 戈 林志松 徐慧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其他相关规定所厘定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7.4.2 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7.4.3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蒙特利尔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4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4.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4.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7年01月0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海通证券	229,941,130.14	10.36	194,087,957.65	6.01
申万宏源	154,308,584.76	6.96	59,033,340.89	1.83

7.4.4.1.2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4.1.3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7年01月0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海通证券	-	-	1,510,081.90	19.06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7.4.4.1.4 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回购交易。

7.4.4.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申万宏源	142,282.63	7.03	13,789.27	4.02
海通证券	209,935.84	10.37	35,446.74	10.33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7年01月0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申万宏源	54,977.73	1.86	0.00	0.00
海通证券	178,563.01	6.05	16,906.01	2.74

注：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证管费、经手费和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该类佣金协议的服务范围还包括佣金收取方为本基金提供的证券投资研究成果和市场信息服务。

7.4.4.2 关联方报酬

7.4.4.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7年01月0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9,867,957.71	12,666,114.0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629,898.39	6,304,388.07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7.4.4.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7年01月0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644,659.63	2,111,018.97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

7.4.4.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通过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含回购）交易。

7.4.4.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4.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4.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投资本基金。

7.4.4.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2018年01月0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7年01月0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853,183.48	409,556.17	65,328,652.84	553,594.19

7.4.4.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4.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4.7.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其他关联方交易事项。

7.4.5 期末（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5.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5.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300310	宜通世纪	2017-07-10	2019-07-12	非公开发行	10.96	4.45	121,766	1,333,337.70	541,858.70	-
601138	工业富联	2018-06-08	2019-06-10	新股限售	13.77	10.97	351,533	4,840,609.41	3,856,317.01	-
601860	紫金银行	2018-12-20	2019-01-03	新股认购	3.14	3.14	15,970	50,145.80	50,145.80	-

注：以上“可流通日”是根据上市公司公告估算的流通日期，最终日期以上市公司公告为准。

7.4.5.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5.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5.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2018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7.4.5.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8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7.4.6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7.4.14.1公允价值

7.4.14.1.1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其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7.4.14.1.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4.1.2.1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454,235,554.29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50,145.80元，属于第三层次余额为人民币4,398,175.71元（于2017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673,099,468.43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52,611,681.54元，属于第三层次余额为人民币50,703,742.70元）。

7.4.14.1.2.2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可转换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不将相关股票和可转换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可转换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7.4.14.1.2.3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第三层次公允价值本期变动情况如下：

上年度末余额人民币50,703,742.70元，2018年度转入第三层次人民币0.00元，转出第三层次人民币59,395,153.10元，当期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总额人民币-3,268,523.30元，购买人民币16,358,109.41元，卖出人民币0.00元，本期末人民币4,398,175.71元，本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人民币-2,542,071.30元。

7.4.14.2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7.4.14.3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56,172,629.40	91.31
	其中：股票	456,172,629.40	91.3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511,246.40	0.50
	其中：债券	2,511,246.40	0.50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0,664,340.19	8.14
8	其他各项资产	241,934.31	0.05
9	合计	499,590,150.30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5,194,584.02	3.05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62,610,130.34	52.7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